

体科字〔2022〕230号

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发布 2023年体育单招考生指南的通告

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简称体育单招）属于高校特殊类型考试招生，是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一部分。为确保广大考生充分理解体育单招管理办法，明确注册报名、考试、录取等各环节工作流程和要求，现发布《2023年体育单招考生指南》，请广大考生认真学习，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国家教育考试有关要求参加考试。

如因新冠肺炎疫情等不可抗力需调整工作安排，将另行通知。

体育总局办公厅

2022年12月8日

2023 年体育单招考生指南

注册报名

一、报名条件

(一) 符合 2023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以下简称普通高考）报名条件，且已参加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组织的普通高考报名（具体按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要求执行）。

(二) 具备《2023 年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所列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项目的二级（含）以上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考生运动员技术等级以“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系统”公示的数据信息为准。

(三) 2023 年报名考生的等级证书审批日期为：冬季项目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夏季项目（含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项目，下同）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二、注册报名

(一) 报名地址：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www.ydyeducation.com）或“体教联盟 APP”中“普通高

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系统”（以下简称“体育单招系统”）。考生本人的运动员技术等级项目应与报考的招生项目一致，考生如具备所报考项目的多个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报名时需填报所有符合报名要求的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

（二）注册：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体育单招系统”完成注册，校验运动员技术等级信息。

冬季项目注册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 日 12:00 至 12 月 31 日 12:00。

夏季项目注册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 日 12:00 至 3 月 10 日 12:00。

考生在注册过程中，如发现本人运动员技术等级信息有误，应及时联系等级证书授予单位进行信息更正，确保在注册报名截至日期前完成报名。

（三）报名：已完成注册的考生应通过“体育单招系统”签订《反兴奋剂承诺书》（见附件）、填报志愿并缴纳考试费。拒不签订《反兴奋剂承诺书》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考试资格。考生完成缴费视为报名成功，完成缴费后，考生不得再对报名信息进行修改。

冬季项目报名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2 日 12:00 至 12 月 31 日 12:00。

夏季项目报名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 日 12:00 至 3 月 10

日 12:00。

三、考生操作步骤

(一) 2022 年 12 月 20 日 12:00 后, 考生可在招生院校官方网站、“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及“体教联盟 APP”中查询各院校冬季项目招生简章, 2023 年 1 月 20 日 12:00 后可查询夏季项目招生简章(招生简章以招生院校官方网站公布的信息为准)。

(二) 考生依据院校招生简章,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体育单招系统”进行注册报名, 报名时应合理选择不超过 2 所招生院校, 并确定志愿顺序。考生应认真阅读相关招生院校招生简章, 确定考生本人符合相关招生院校招生条件后再通过“体育单招系统”进行报名。

(三) 考生依据体育专项考试的收费标准和生源所在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文化考试收费标准, 在线缴纳考试费。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在对考生生源地信息进行审核后, 考生生源地如有变化, 考生应根据审核后的生源所在地文化考试收费标准, 办理文化考试费补缴或退费手续, 未按规定时间补缴文化考试费的考生将被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

考 试

体育专项考试

一、考试安排

冬季项目考试为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5 月 10 日期间。

夏季项目考试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至 5 月 10 日期间。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二、体育专项考试分项目采用全国统考和分区统考的模式进行，体育总局科教司委托有关院校（以下简称组考院校）组织实施。

三、体育专项考试将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违规的考生，视为考试作弊，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并通报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四、考生操作步骤

（一）考生可通过“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体教联盟 APP”或组考院校官网，查询体育专项考试具体安排、考生须知、考试防疫要求等信息，按要求参加体育专项考试。

（二）考生应按照体育总局科教司公布的《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体育专项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2023 版）相关要求备考，并依据报名项目参加体育专项考试，不得跨项参加考试。

（三）考生应独立应考，除考生本人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考点。

（四）考生可对体育专项考试中相关技术问题提出申诉，相关申诉应在考试期间当场提出，由组考院校组成专家组进行处理。专家组的处理意见即为最终决定，考试结束后不再接受此类申诉。

(五) 如考生在体育专项考试中发生违规行为，由组考院校对违规考生做成绩处理并报体育总局科教司，科教司将体育专项考试违规考生情况通报生源所在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处理。

(六) 考生可于 2023 年 5 月 14 日 12:00 后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查询体育专项成绩，对成绩有疑议的考生可于 2023 年 5 月 14 日 12:00 至 15 日 12:00 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提交复核申请。成绩复核只对成绩是否存在加分错误、登记错误等情况进行复核，不对考生考试情况重新评价打分。

文化考试

一、考试时间

| 时间 | 上 午 | 下 午 |
|----------|------------|-------------|
| | 9:00-10:30 | 14:00-15:30 |
| 4 月 15 日 | 语 文 | 数 学 |
| 4 月 16 日 | 政 治 | 英 语 |

二、文化考试由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指定标准化考点，按照普通高考相关要求组织考试。

三、考试科目：语文、数学、政治、英语；考试分值：每科 150 分，总分 600 分，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答。

四、考生操作步骤

(一) 考生应按照体育总局办公厅发布的《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文化考试大纲(2021版)》准备文化考试。

(二) 考生于2023年4月8日12:00后登录“体育单招系统”打印文化考试准考证。

(三) 考生依据准考证上的考点信息于4月15、16日参加文化考试。

(四) 考生可于5月14日12:00后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查询文化成绩,对成绩有疑议的考生可于5月14日12:00至15日12:00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提交复核申请。成绩复核只对成绩是否存在加分错误、登记错误等情况进行复核,不重新评阅答卷。

录 取

一、录取原则

(一) 文化成绩录取控制分数线不低于180分,体育专项成绩录取控制线不低于40分。

(二) 对持有一级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的考生,可在院校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30分录取;持有运动健将技术等级证书的考生,可在院校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50分录取。

(三) 在达到院校文化和体育专项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的基础上,将根据考生的文化成绩(折合百分制后)和体育

专项成绩按 3:7 的比例进行综合评价,计算考生录取综合分。
具体公式为:综合分=(文化成绩/6)x30%+体育专项成绩 x70%。
综合分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采用四舍五入计数保留法。

(四) 对于达到院校文化和体育专项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的考生,招生院校依据上线考生填报的志愿梯次顺序,分项目按照综合分由高到低进行录取。

(五) 考生如已报名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志愿并被录取,不得放弃录取资格,同时不再参加普通高考及高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录取。

二、具体录取细则以招生院校官方网站公布的信息为准。考生可通过“体育单招系统”关注录取情况。

信息公开

一、考生可通过招生院校官方网站、“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体教联盟 APP”,查询相关院校招生简章、录取原则、有关公示、体育专项考试安排、考生咨询和申诉渠道等信息。考生可登录“体育单招系统”,查询本人考试成绩、录取结果等信息。

二、考生可通过体育总局官网查询所有报名考生的信息公示。

违规处理

一、考生在报名、考试中的违规行为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处理暂行办法》

处理。

二、2023年体育单招将加强对考生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的审核，加大对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造假的打击力度。对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造假的考生，将取消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参加高考报名的，由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取消当年高考报名、考试和录取资格，计入考生诚信档案。对参与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造假的其他人员，由相关部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附件：

反兴奋剂承诺书

为维护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和高水平运动队招生考试的公平公正、保护自身的身心健康，本人做出如下承诺：

严格遵守反兴奋剂规定，坚决不使用兴奋剂；认真学习反兴奋剂知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积极配合兴奋剂检查，履行应尽的义务。

如本人出现兴奋剂违规行为，愿意接受相关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承诺人姓名：

承诺人身份证号码：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